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或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, 实际出席董事 9 名, 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)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先生主持, 出席会议的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重庆宏声实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与重庆宏声实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,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1 月 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重庆宏声实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重庆宏声实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独立意见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五日